**103年度輔導團整體運作規劃**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在國民中小學之政策目標為提升課程與教學品質，其行動方案包括：「**推動課程發展與教學正常化、提升師資水準、確保教學品質、提供學生適性輔導**」等四大向度。為能達成政策目標，輔導團之定位、角色與專業成長服務更顯重要且關鍵。

縣市層級的輔導團教師扮演學校課程與教學「輔導者」、「領導者」、「示範者」、「諮詢者」、「協助者」、「教材研發者」、「教學策略研發者」、「教師中的教師」等角色。教育部2008年訂定之《直轄市及縣（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組織及運作參考原則》，則明訂「國民教育輔導團」之任務為：

一、 協助落實課程與教學政策，以達成政策目標。

二、 研究發展創新教學方法，提升國民教育品質。

三、 建立各學習領域教材資源，豐富教師教學內容。

四、 輔導教師積極研究進修，鼓勵創新，發揮教育功能。

五、 激勵教師服務熱忱，解答教學疑惑，增進教學效果。

**輔導團團務運作，包括：團員增能 – 教材研發 – 到校服務 – 規劃全縣教師研習，此為循環的歷程。有關103年度輔導團計畫撰寫，敬請依照下列的架構。輔導團計畫完成後，請依自評表檢視計畫。**

**三、學習領域、課程（重大議題）輔導小組計畫**

（一）說明

1. 研提103年計畫請掌握教育部國教署及地方政府課程教學政策重點，依據直轄市、縣（市）本身需求研議有效輔導方案。

2. 對於直轄市、縣（市）新年度尚無法達成之項目，請協助瞭解原因、並將理由說明於備註欄，中央將結合相關專家或學者協助地方，促其達成目標。

3. 本自評項目係基本要項，地方得自行增列創新輔導作為。

4. 如無輔導員招募不易問題，1-1-3可免填；1-2-1生活課程免填；2-2-3補救教學因學科差異無需全面實施。

（二）自評指標

| 指 標 | | | 地方政府自評  (是否達成) | | 備註 |
| --- | --- | --- | --- | --- | --- |
| 向度 | 項目 | 細項 | 是 | 否 | 未達成或無法達成項目  (請簡要說明理由) |
| 1.人員配當與組織運作 | 1-1人員配當 | 1-1-1能依據縣市條件訂定明確輔導員招募辦法暨相關配套措施 |  |  |  |
| 1-1-2能甄選優秀輔導小組成員且能依據專長做好任務分工 |  |  |  |
| 1-1-3能針對輔導員招募不易之困境擬定具體方案（如無免填） |  |  |  |
| 1-2組織運作 | 1-2-1能進行國中、小團員專業對話，並共同研擬年度目標（生活課程以國小為主） |  |  |  |
| 1-2-2能針對上年度執行成果進行檢討，作為下年度實施依據 |  |  |  |
| 1-2-3能將教育部國教署補助之經費做合理有效規劃與運用 |  |  |  |
| 1-2-4能定期辦理團務會議，以利團務運作 |  |  |  |
| 1-2-5能系統化、結構性辦理團員增能活動，並檢討成效 |  |  |  |
| 1-2-6能參與中央與地方各項專業發展活動或專案研究 |  |  |  |
| 2.課程教學協作與轉化 | 2-1政策協作 | 2-1-1能配合與協助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神與內涵之宣導 |  |  |  |
| 2-1-2能協助教育局處推動學習領域（課程、議題）相關政策，以提升課程與教學品質 |  |  |  |
| 2-1-3能協助教育局處辦理相關專案活動（如：教學正常化、閱讀計畫、素養評量與教學、國際教育、…等） |  |  |  |
| 2-2政策轉化 | 2-2-1能協助辦理差異化教學、有效教學與多元評量相關成長活動 |  |  |  |
| 2-2-2能提供有效教學與多元評量優良示例及資源 |  |  |  |
| 2-2-3能協助辦理課堂及課後補救教學相關活動（如無免填） |  |  |  |
| 3.專業發展與教學實踐 | 3-1專業發展 | 3-1-1能反映現場課程與教學之實況，及教師專業發展之需求，並適時提供專業協助 |  |  |  |
| 3-1-2能辦理教師專業發展活動（如：分區研討、教學演示、領域學習社群及跨校教學工作坊、…等） |  |  |  |
| 3-1-3能支持學校辦理校本進修活動或學校專業學習社群（如：協助規劃或擔任講座等） |  |  |  |
| 3-2教學實踐 | 3-2-1能協助教師進行有效教學與評量之設計與實施 |  |  |  |
| 3-2-2能藉由專業成長活動協助教師精進教學，並實踐於課堂（如：教材教法徵選、觀摩與推廣活動等） |  |  |  |
| 3-2-3能建置相關教材及人才資源庫並推廣教師善加應用 |  |  |  |
| 4.直轄市、縣（市）特色作為 |  |  |  |  |  |